

害蟲防制及施用除害劑之安全與健康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Application Form 報名表格

FOR OFFICE USE ONLY								
								L

1 Personal Particulars 個人資料

Name (Surname first)
英文姓名(先填姓氏)

[illegible]

Name in Chinese
中文姓名

--	--	--	--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	--	--	--	--	--	--	--

Sex 性別

M 男

7

F 女

7

Day 日 Month 月 Year 年

HK ID Card/ Passport No.*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illegible]

If you are a non-local applicant, please enter 'Y'
若為非本地申請人，請在方格內填「Y」字

--	--

Nationality 國籍

[illegible]Correspondence Address
通訊地址[illegible]

Tel. No. (Home)
住宅電話

--	--	--	--	--	--	--	--

Tel. No. (Office)
辦公室電話

--	--	--	--	--	--	--	--

Fax No.
傳真號碼

--	--	--	--	--	--	--	--

Mobile Phone
手提電話

--	--	--	--	--	--	--	--

E-mail
電郵地址

2 Course Particulars 報讀課程

Course Code 基金課程編號	Course Title 課程名稱	Start Date 開課日期
41C130951	害蟲防制及施用除害劑之安全與健康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2026 年 10 月 10 日 (上課日期如有更改，將即時於 www.learn.asia 公布。)

Fee 費用	Application & Payment Method 申請及繳費方法	Deadline 截止日期
學費：\$9,500 報名費：\$200	1. 填妥並簽署本報名表格。 2. 填妥並簽署《申報持續進修基金課程同意聲明》。 3. 以現金或銀行轉帳方式存入恆生銀行帳戶「聚研顧問有限公司」，賬號：773-462650-883，並於付款收據背頁寫上申請人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 4. 將已填妥之報名表格、《申報持續進修基金課程同意聲明》、繳費收據、學歷證明、香港身份證及工作證明副本，一併郵寄至香港上環郵局郵箱 33593 號，收件人：「聚研顧問有限公司」。 5. 申請人亦可透過 WhatsApp (9257 7032) 或電郵 (learn@uccl.asia) 提交上述文件，無須郵寄實體文件。	2026 年 9 月 30 日 (申請者必須符合資格，並繳交學費，才以先到先得為取錄。)

3 Academic Qualifications 學歷

Year of Award 頒發學年	Title of Award 學銜	Awarding Institution 頒發機構

4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s 專業資格

Year of Award 頒發學年	Title of Award 學銜	Awarding Institution 頒發機構

5 Working Experience 工作經驗

From 由 (月/年)	To 至 (月/年)	Full Time 全職 / Part Time 兼職	Position 職位	Name of Organisation 機構名稱

6 Declaration 聲明

I hereby authorise United Charter Consultancy Limited (UCCL) to use my personal data provided in this application form for the following purposes:

本人授權聚研顧問有限公司使用本報名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作以下用途：

1. Processing of my application for admission. If I am offered a place of study, my personal data will be transferred to the student record system. UCCL will use the data to support my studies. 處理入學申請事宜。若本人獲取錄，個人資料將轉存至學生紀錄系統，並用於教學及學習支援事宜。
2. Statistical and research purposes. No personal identifiers (such as name, HKID card number, correspondence address, and telephone number) will be disclosed in the survey results. 統計及研究用途。調查結果中將不會公開任何個人身份資料（如姓名、香港身份證號碼、通訊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3. Delivering UCCL announcements and promotional information to me regarding activities, programmes, benefits, and services. My personal data, including my name, email address, correspondence address, telephone number, and fax number, may be used for this purpose. 發送聚研顧問有限公司有關活動、課程、優惠及服務的通訊及推廣資訊予本人。本人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郵地址、通訊地址、聯絡電話及傳真號碼，有可能會用作此用途。

[If you do not wish to receive the information stated in item 3, please place a cross "X" in the box on the right. 如閣下不欲收到上述第 3 項的資訊，請於右方空格填上「X」符號。]

☐

I declare that all information provided in this form is true and accurate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I understand that any false or misleading information may result in the disqualification of my application and cancellation of my course enrolment. If a place has already been allocated to the applicant, any fees paid will not be refunded. 本人謹此聲明，此表格內所填報之各項資料均屬真實無誤。如有任何虛報或誤導，申請及課程學位將被取消。如學位已分配予申請人，已繳交之任何費用概不退還。

I have read all the details above and understand the declaration I made (including the arrangement on the use of personal data). 本人已閱讀以上各項細則，並明白本人所作出之聲明〔包括使用個人資料的安排〕。

Signature 簽署

Date 日期

7 To be completed by the Course Leader 由程課統籌主任填寫

☐

Admitted 取錄

☐

Rejected 不取錄

☐

Waiting List 候補名單

Name of Course Leader: _____ Signature: _____ Date: _____

申請人須知

申請人須知

1. 報名表格可從本機構網頁下載〔網址: www.learn.asia〕。
2. 每項課程申請，必須提交以下文件：一份已填妥的報名表格、一份《申報持續進修基金課程同意聲明》，以及繳費後的付款單（存入恆生銀行賬戶 773-462650-883「聚研顧問有限公司」），並於付款單背頁寫上申請人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上述文件須連同身份證明文件（包括香港身份證副本）、公司推薦信及入學資格證明副本一併遞交，以供查核及審批之用。
3. 請將所有報名資料郵寄至：**香港上環郵局郵箱 33593 號**，「聚研顧問有限公司」收。如選擇以電子文件形式提交，可電郵至 learn@uccl.asia 或透過 WhatsApp 發送至 9257 7032，則無須郵寄。倘若遞交資料不齊備或以期票付款，恕不受理。
4. 「非本地學生」指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境事務處處長簽發
(a) 來港就讀簽證/進入許可標籤的人士;或
(b) 「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簽證/進入許可標籤的人士;或
(c) 受養人簽證/進入許可標籤，並在獲發該簽證/進入許可標籤時已年滿 18 歲的人士。以訪客身份來港的非本地申請人，不應註冊成為學生及在香港接受教育。持在港工作簽證並修讀兼讀制課程的人士，則被視為本地學生。學生有責任確保在學期間持有有效的簽證/進入許可標籤。持「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簽證或受養人簽證/進入許可標籤的非本地申請人，在遞交申請表時，須同時附上有關簽證/進入許可標籤副本。學生亦須要於註冊時提供簽證/進入許可標籤正本予以核實。

截止報名日期

5. 除特別註明外，課程截止報名日期一般為開課前二十個工作#。

通知申請結果

6. 本機構將以電話或 WhatsApp 通知申請人其申請結果。如申請人於所報讀課程開課前一星期仍未收到通知，請致電 9257 7032 向本機構查詢。
7. 若申請未獲接納，申請人將會收到本機構以電話或 WhatsApp 發出的通知。申請人已繳交之學費，將於接獲通知後一星期內透過銀行轉賬方式退還。

繳費退還

8. 按照本機構的學費退還政策，除非申請未被接納或課程取消，所有已繳學費概不退還。已繳之學費及學額亦不得轉讓予他人。
9. 若申請者於接獲學費退還通知後四星期內仍未收到相關退款，請致電本機構辦事處查詢（電話：9257 7032）。

證書

10. 學員在修畢課程並符合畢業資格要求後，將獲頒由本機構發出的畢業證書。一般而言，若學員缺席考試、未能於規定期限內提交習作，或成績未達合格標準，恕不安排延期補考或補交習作。惟因個別特殊情況，本機構可酌情批准學員進行補考或重新提交作業。補考考試費用為港幣 500 元；重新提交個人專題習作或小組專案習作之評估費用分別為港幣 500 元及 1,500 元。
11. 本機構將以書面通知學員其評估結果，並以郵遞方式寄出畢業證書。
12. 學員如遺失畢業證書並需本機構另行提供畢業證明信，須提交書面申請。每發出一張畢業證明信，收費為港幣 500 元#。

申請資料的用途

13. 本報名表格內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僅供聚研顧問有限公司用於處理申請入學相關事宜。
14. 如入學申請未獲接納，本機構將於課程開課後一個月內，銷毀有關的報名表格及所有個人資料。
15. 成功申請者的個人資料將會存入學生檔案，並由聚研顧問有限公司用作辦理課程相關事宜之用途。

注意事項

16.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更正其個人資料。如欲查閱或更改個人資料，請以書面形式聯絡聚研顧問有限公司。
17. 如申請者獲得取錄，敬請保留<<申請人須知>>作日後參考。

查詢

18. 查詢途徑:

聚研顧問有限公司(UCCL)
香港上環，上環郵局郵箱編號 33593
電話: 9257 7032
電郵: learn@uccl.asia
網頁: www.learn.asia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 10 時至晚上 6 時
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如有調整，恕不另行通知。本機構有權修訂上課時間，並保留取消課程的權利。

持續進修基金（基金）
基金課程參加者報讀基金課程時的
「同意及確認聲明」*
(適用於本地非自行評審培訓機構開辦之課程)

基金培訓機構名稱： 聚研顧問有限公司

基金課程名稱： 害蟲防制及施用除害劑之安全與健康證書(資歷歷架構第3級)

基金課程編號： 41C130951

課程開課日期： 10/10/2026

第一部份 - 同意披露個人資料

1. 本人明白，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和其代理人及持續進修基金辦事處(基金辦事處)負責監管及審批基金發還款項申請。
2. 如本人作出基金發還款項申請，上文第 1 段所指的公共當局(指定公共主管當局)，或需索取本人提供予上述培訓機構的個人資料，以作審批基金發還款項申請及審核巡查用途。
3. 如本人於修讀課程前未有同意披露個人資料予指定公共主管當局，基金辦事處將不能處理本人的基金發還款項申請，指定公共主管當局或沒法取得與本人申請相關而具時效性的資料。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 ☐ 本人已細閱並明白上文各段內容。本人同意披露本人的個人資料、與上述課程有關的任何其他資料及記錄予指定公共主管當局，以施行審批基金發還款項申請及審核巡查。
- ☐ 本人已細閱並明白上文各段內容。本人確認將不會就上述課程作出基金發還款項申請，以及不同意披露本人的個人資料予指定公共主管當局。

* 由每名基金課程參加者於報讀基金課程時簽署，並由培訓機構存檔。

第二部份 - 確認

本人謹此確認	
(i) 得知本人已報讀的上述基金課程屬其他主體課程的單元或部份課程，而該主體課程未有登記為基金課程。本人亦明白，本人在成功修畢上述基金課程後，無須為獲得發還基金款項的目的而完成整個主體課程（只適用於上述基金課程屬其他主體課程的單元或部份課程，而該主體課程 <u>未有</u> 登記為基金課程）。	適用 ☐ 不適用 ☒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ii) 根據基金條款附件二第 14(j)段，如本人所報讀的基金課程被終止或暫停註冊，本人有權選擇退學，而培訓機構須無條件就已收取的學費和其他費用作全額退款（包括被終止或暫停註冊的基金課程開辦的任何期間內已繳付學費但未完成的課時）。本人明白若本人選擇修讀已被終止或暫停註冊的基金課程，本人於完成課程後將不會獲得基金發還款項的資格。	-

簽署：_____

基金課程參加者姓名：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_____

日期：_____

第三部份 - 注意事項

1. 基金申請人於報讀課程時須簽署由院校／培訓機構提供的「同意及確認聲明」。基金申請人如未有簽署有關聲明、或於簽署聲明時確認將不會就所報讀的課程作基金發還款項之申請，以及不同意披露其個人資料予指定公共主管當局，則有可能影響其申請基金發還款項的資格。
2. 基金申請人／基金課程參加者要小心選擇課程，考慮自己的實際情況和需要，並參照及比對基金網頁內的課程規格（例如課程名稱、入學要求、課程大綱、評核要求、費用及繳費安排等），核對院校／培訓機構所提供的課程資料。

有關基金獲發還款項課程名單及相關課程內容，可瀏覽基金網頁 www.wfsfaa.gov.hk/tc/resources/course_search/index.htm?category=cef#rclist。

3. 如有疑問，歡迎致電 3142 2277 向基金辦事處 24 小時熱線查詢（由「1823」職員接聽）。